

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 吨对溴三氟 甲苯系列产品工程及医药中间体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28 日，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2017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有关规定，组织召开了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医药中间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验收监测单位阜新市景澄环保有限公司、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代表及邀请的 5 名专家组成。

与会代表按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环办（2015）113 号）等规定，现场检查了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情况，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听取了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验收自查情况报告，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审查，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分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在辽宁阜新氟产业开发区征地

20000 平方米，投资建设厂房，购置设备。年产 250 吨/年对溴三氟甲苯系列产品及年产 208 吨/年苯甲酸、苯甲醛、吡啶类及其他（苯环）系列医药中间体产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3 月，阜新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编制了《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 吨对溴三氟甲苯系列产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0 年 12 月 11 日，阜新市环境保护局下发《关于〈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 吨对溴三氟甲苯系列产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阜环发[2010]188 号）予以批复。于 2019 年 1 月委托沈阳绿恒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医药中间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阜新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对本项目报告书予以批复，文号为阜环审[2019]13 号。

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医药中间体项目于 2017 年 7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9 月竣工。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开展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第 682 号令）、《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辽宁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的通知》（辽环发〔2018〕9号）等相关文件，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阜新市景澄环保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阜新市景澄环保有限公司、辽宁鹏宇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11月3日进行验收监测；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及验收监测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50万元，环保投资150万元，占总投资的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包括：年产250吨/年对溴三氟甲苯系列产品及208吨/年苯甲酸、苯甲醛、吡啶类及其他（苯环）系列医药中间体产品。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内实施“清污分流”，综合废水汇总排至厂区内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氟化工开发区碧波污水处理厂》的纳管标准，排入氟产业开发区碧波污水处理厂，最终达标排入细河；清净下水及雨水采用明渠排入碧波污水处理厂。全厂设置一个污水排污口。

（二）废气

一车间氯化反应尾气采用“二级降膜水吸收+二级PP填料碱吸收”进行处理。②二车间设置一套“一级降膜水吸收+一级PP填料碱吸收+除雾器+活性炭吸附”的吸收系统，用于处理各反应釜产生的

酸性气体、酸雾。③三车间氟化尾气通过“三级降膜水吸收+三级降膜碱吸收+除雾器+活性炭吸附”系统进行处理。④所有物化收集水池及生化处理池均加盖密封，废气经引风机收集后采用“水喷淋+碱喷淋”综合处理装置，再经过光氧催化进行氧化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污水处理站排气筒排放。⑤食堂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三）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

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根据企业环境保护管理的需要，制定有环境监测计划，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开展了环境监测工作。

（四）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罐区、吸收装置设置了围堰，厂区内风险单元设应急事故池用于事故废水收集，并设置消防事故水收集池，用于消防水收集。

（五）卫生防护距离

环评中要求的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150 米，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现阶段防护距离内没有居民区等敏感点。

三、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一）废气

1 号车间生产工艺废气中：氯化氢、氯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2 号车间生产工艺废气中：氯化氢、氯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苯、氨、二氧化硫浓度、排放速率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3号车间生产工艺废气中：氯化氢、氯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苯、氟化氢、氨浓度、二氧化硫、排放速率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食堂饮食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型标准排放浓度限值。1号车间、2号车间、3号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氯气、氟化氢”，以上物质均属于高浓度剧毒气体，从安全角度考虑，为避免未经净化处理而出现意外排放对人员造成伤害，故此，在尾气吸收装置前端不能设施监测口，故无法计算处理效率。

污水站废气采用水喷淋+碱喷淋+光氧催化氧化处理后，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车间内的无组织排放废气采用一级降膜水吸收+一级PP填料碱吸收处理后，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由25米高排气筒排放。

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油烟处理效率为86.11%。

厂界处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

（二）废水

综合废水汇总排至厂区内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了《氟化工开发区碧波污水处理厂》的纳管标准。COD_{Cr}平均处理效率为99.32%，氨氮平均处理效率为97.98%。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

通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控制及处理，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2.1t/a、氨氮 0.21t/a、二氧化硫 0.77t/a、挥发性有机物 0.06t/a，低于总量控制确认指标。

四、整改意见和建议

- 1、尽快进行排污许可证的申请工作。
- 2、尽快设置地下水监测井。
- 3、随着项目扩建，重新编写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 4、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避免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验收检查组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阜新金特莱氟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医药中间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组长	张同波	阜新金特莱氟化学 副总	13904983032
2	组员	于国强	金特莱氟化学	13841891124
3	组员	王明峰	市环境检测站 教高	6325159
4	组员	钱振华	市环保局 教高	13898560146
5	组员	刘明	市环保局 主任 2	15801890777
6	组员	孙志君	市环保局 部长	13444871531
7	组员	刘松兴	市环保局 主任	15741891884
8	组员			
9	组员			
10	组员			
11	组员			
12	组员			
13	组员			
14	组员			
15	组员			
16	组员			
17	组员			